附件4-7

河源市2025年省级促进产业有序转移

专项资金项目入库

申报材料

企业名称：

项目名称：

本次申报扶持方向：主平台标准厂房建设奖励

本次申报扶持类别：事后财政奖补

申报项目金额： 万元

企业负责人：

企业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申报时间：

企业项目所在主平台（省产业园）：

项目入库申报材料装订要求

（主平台标准厂房建设奖励）

一、申报材料内容按下述顺序排列：

（一）申报材料封面；

（二）项目目录（包括项目名称、页码等）；

（三）省级促进产业有序转移专项资金申报表（主平台标准厂房建设奖励）、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；

（四）入库项目申请报告；

（五）项目立项审批文件；

（六）竣工验收证明文件；

（七）土地权属证明文件；

（八）标准厂房位于主平台范围内的相关证明材料；

（九）2022年度、2023年度、2024年度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；

（九）促进产业有序转移资金（主平台标准厂房建设奖励）项目汇总表、入驻企业项目清单；

（十）标准厂房投资建设明细表（以明细表序号为顺序提供佐证材料，包括合同、付款凭证、结算报告、发票等资料，另对标准厂房建设成本单价作计算分析）；

（十一）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函。

二、申报材料统一用A4纸张双面打印（辅证材料如有必要，也可用A3纸打印后折叠），必须编制页码（可手写）、目录，并以项目为单位装订成册（胶装，不要使用非纸类封皮和夹套）；在申报材料封面、奖补资金申报表和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加盖公章，在材料册侧面加盖骑缝公章；证明材料复印件要注明“此件由我公司（单位）提供，与原件相符，对其真实性负责”字样（并提前准备好原件以备查验）。

三、若申报材料中存在字迹模糊、无法辨别的内容，其责任及后果由申报单位自行承担。

四、申报材料需扫描形成PDF文件，用光盘刻存（每个项目建立一个文件夹，文件夹名为项目名，与项目目录一致）。

五、申报材料做到要件齐全，装订以实用、经济为原则。